

南華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62249嘉義縣大林鎮南華路一段55號

承辦人：蔡函君

電話：05-2721001分機8640

傳真：05-2427103

Email：margaret@nh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南華產職字第10607013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大林慢城攝影大賽簡章乙份

主旨：檢送本校舉辦「大林慢城攝影大賽」簡章乙份，敬請協助公告競賽訊息，並鼓勵學生及民眾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期透過深化大林「慢城」理念，藉「慢食」、「慢遊」、「慢活」，來推廣慢城的精神，紀錄大林慢城之形象，建立民眾對大林慢城的認同與了解，爰舉辦「大林慢城攝影大賽」，以鏡頭捕捉畫面，用影像紀錄大林慢城-慢食、慢活、慢遊之面貌。
- 二、本活動即日起收件至106年8月15日（二）止（郵戳為憑），詳細活動內容及規則請詳閱比賽簡章（如附件）或至本校官網（<http://www2.nhu.edu.tw//>）下載。
- 三、如有其他洽詢事項請賜電(05)2721001分機8640，產學合作及職涯發展處-蔡函君組長，電子信箱margaret@nhu.edu.tw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全國高級中學、全國高級職業學校、嘉義縣各鄉鎮公所、嘉義縣大林鎮民代表會

副本：本校產學合作及職涯發展處

106/07/17
16:13:04

總收文 106/07/17



1060011714

南華大學

大林慢城攝影大賽簡章

一、活動宗旨

2016 年，在大林鎮公所及南華大學的努力推動下，大林鎮獲得國際慢城協會認證，成為台灣西部第一個通過慢城的城鎮。為致力推廣大林慢城風光增進社會對大林慢城之認識與印象，特規劃大林慢城攝影大賽，募集愛好攝影之人士以不同視角紀錄大林慢城之美，以鏡頭捕捉大林慢城最美麗的畫面，以影像記錄大林慢城各角落，為大林慢城留下動人的瞬間。

二、辦理單位

主辦單位:南華大學

協辦單位:大林鎮公所、大林鎮民代表會

承辦單位:南華大學產學合作及職涯發展處

三、參賽資格

1. 社會組：不限年齡、不限職業、不分地區之愛好攝影人士均可參與；惟未成年人簽署著作權讓予同意書時須經法定代理人同意。
2. 學生組：全國愛好攝影之學生。
3. 同一人不得跨組報名，需擇一組別報名。本案之評審委員不得參與。

四、攝影主題

拍攝主題以能傳達『大林慢城』意涵與精神，有關慢城的相關意涵及資訊可至國際慢城組織官網(<http://www.cittaslow.org/>)查詢，拍攝範圍以大林鎮為主，可包含人文景觀、風俗習慣、自然環境、文化活動、慶典祭祀、生物多樣性、城市市容、在地產品...等，攝影者以鏡頭捕捉畫面，用影像紀錄大林慢城-慢食、慢活、慢遊之面貌。

五、競賽規則

1. 參賽作品原始檔有效畫素最低為 1,000 萬畫素(含)以上(4,224 x 2,376 pixels(含)以上)，不限攝影器材種類或品牌，彩色或黑白作品皆可，且拍攝時間為 105 年 1 月之後所拍攝之作品。參賽作品不得使用任何電腦軟體增減原始檔案內容 或違背事實。
2. 參賽作品請沖洗 8 x 12 相紙輸出，不可留白，勿用一般電腦列印，並不得裝裱、格放、拷貝、劃線、留邊、電腦合成及人工加色等。
3. 每位參賽者限投稿 5 張作品，前三名及優選不得重複得獎。
4. 攝影作品中不可出現任何與創作者有關的符號或文字，且正反面均不得做任何註記、圖色或簽名，違者取消參賽資格。
5. 參賽作品須附相機拍攝之 RAW 檔或 JPG 檔及校色後之 JPG 檔，檔案需保留 EXIF 原始檔案資訊，原始檔案光碟需連同參賽作品一併繳交，若未一併繳交者視同放棄。

六、收件方式

1. 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106/8/15(二)止(郵戳為憑)
2. 收件方式：限採掛號郵寄或親送兩種方式。
3. 收件內容：報名表(附件 1)、參賽照片(8 x 12 相紙輸出，背後服貼作品表)、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(附件 3)、參賽照片電子檔光碟
(*參賽作品若採郵寄，請用厚紙板保護，不得捲起置於筒內寄送，作品因托運過程中損壞，以致無法進行審查者，主辦單位不負賠償責任。)
4. 收件地址：嘉義縣大林鎮南華路一段 55 號 南華大學產學合作及職涯發展處 收，並於信封外左下角註明「參加大林慢城攝影大賽」字樣。

七、評審方式

聘請校內外攝影專業人士進行評審。

八、評審標準

項次	項目	比例
1	主題：故事性，內容含意、品質、整體表現等	40%
2	技巧：構圖、視覺張力，視覺情緒、美感呈現等。	30%
3	創意：獨創性、個人風格、攝影技巧等。	30%
合計		100%

九、活動獎勵

社會組和學生組各錄取前3名及優選、佳作若干名、最佳創意獎1名。

第一名 得獎者1名，獎金10,000元、獎狀乙紙。

第二名 得獎者1名，獎金8,000元、獎狀乙紙。

第三名 得獎者1名，獎金5,000元、獎狀乙紙。

最佳創意獎 錄取1名，獎金3000元、獎狀乙紙。

優選獎 錄取3-5名，獎金3000元、獎狀乙紙。

佳作獎 錄取5-8名，獎金2000元、獎狀乙紙。

十、注意事項

1. 參賽者資料填寫不完整及不符合比賽辦法者不予評審。
2. 參賽作品需為原創，嚴禁翻拍拷貝、轉貼、剽竊或抄襲。
3. 參賽作品須為本人拍攝，且未經參加其他比賽得獎，如有違反規定或發現與任何攝影比賽之得獎作品雷同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與得獎資格，並依法歸還所有獎勵。
4. 入選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應讓與主辦單位，主辦單位有權依著作權法行使一切重製及無限次公開發表、展示、發行、大圖輸出、印製畫冊等相關之權利，均不另給酬；著作人放棄行使著作人格權。未入選作品恕不退件。
5. 參賽者視同遵守本簡章之各項規定，其他未定事項，主辦單位得隨時修正補充解釋之。
6. 前3名及優選得獎者不得重複，各獎項如無適當作品入選，經評審委員決議得減少錄取名次或從缺。
7. 參賽作品一經投稿，如獲獎，即視為同意比賽主辦單位擁有參賽作品之使用權，除獲頒獎項所規定之獎金、獎座或獎狀外，不另付稿酬。
8. 得獎名單公布將於頒獎典禮現場揭曉，頒獎典禮日期另行公告。
9. 凡參加本攝影大賽者，即視為同意本簡章之相關規定。

十一、聯絡方式

南華大學 產學合作及職涯發展處

電話：05-2721001 分機 8640 洽蔡組長

E-mail：margaret@nhu.edu.tw

南華大學 大林慢城攝影大賽 報名表

報名編號 (活動小組填寫)		參賽 作品數	張
姓名		身分證字號	
聯絡電話		手機號碼	
組別	☐ 社會組 任職單位： ☐ 學生組(※學生組請附學生證影本或相關證明。) 就讀學校：		
電子郵件			
通訊地址			
參賽作品名稱(最多 5 幅)			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證件正反面影本張貼處			
參賽者 身分證 正面影本張貼處		參賽者 身分證 反面影本張貼處	
參賽者 學生證 反面影本張貼處		參賽者 學生證 反面影本張貼處	

附件 2

南華大學大林慢城攝影大賽作品表(此表請黏貼於作品相片背面)	
作品編號	(由活動小組填寫)
參賽組別	☐ 社會組 ☐ 學生組
作品名稱	
拍攝時間	年 月 日
拍攝地點	
作品描述 (100 字內)	

南華大學
大林慢城攝影大賽
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

本人_____，茲報名參加南華大學主辦之「大林慢城攝影大賽」，願意遵守及同意主辦單位之各項競賽相關規定。

- 一、本人所填具之各項報名資料均屬實無誤，如經查證有造假或冒用第三人之資料或詐欺等情事，將無條件接受主辦單位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之處分，並自行負擔所產生之法律責任。
- 二、本人若獲獎即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永久、不限地域利用本人參賽作品，並提供原始製作檔，供主辦單位以任何形式行使重製、展覽、報導、印製、數位化、編輯、出版、印刷、研究、推廣、宣傳、公開展示、文宣廣告、於平面媒體、電子媒體、網路媒體發表、公開傳輸等相關用途。
- 三、本人之參賽作品並無侵害任何第三人之著作權、專利權、商標權、商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事。
- 四、參賽作品為本人原創，未曾獲得任何公開比賽之獎項或其他單位之補助，作品如涉及著作權之侵權或其他不法行為，概由本人自行負責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、獎狀及獎品。
- 五、如違反本同意書各項規定，本人願自負法律責任，主辦單位得要求本人返還全數得獎金、獎狀及獎品。於本同意書內容範圍內，因可歸責於本人之事由致主辦單位受有損害，本人應負賠償之責。
- 六、本人已詳閱並同意遵守本次參賽之各項相關規定。

此致

南華大學

立同意書人：(簽章)

*未滿 18 歲參賽者之法定代理人簽名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通訊地址：

連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寄件人:

地址:

電話:

參賽組別:☐社會組 ☐學生組

622 嘉義縣大林鎮南華路一段 55 號
南華大學 產學合作及職涯發展處 啟

內附資料

- ☐ 報名表 1 份
- ☐ 參賽作品
- ☐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1 份
- ☐ 上述文件電子檔光碟 1 份

【參加大林慢城攝影大賽】